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32,508,13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昌红科技	股票代码	300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力	陈晓芬、程筱玥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3号昌红科技证券部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3号昌红科技证券部	
传真	0755-89785598	0755-89785598	
电话	0755-89785568-885	0755-89785568-885	
电子信箱	security@sz-changhong.com	security@sz-changho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昌红科技是一家拥有24年卓越工程技术经验、定制的自动化解决方案、领先的精密模具设计制造能力和出色的注塑工艺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致力于为现代制造业提供从产品设计、模具研发和自动化生产集成的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将公司的一个底层技术应用于三大领域,即办公自动化设备、医疗器械及耗材以及半导体晶圆载具。

公司具备卓越工程技术能力,先进的管理理念,已形成符合国际标准的生产管理体系,建立了严格的品质控制体系,同时建设符合 GMP 要求的无尘净化车间及通过 ISO 14644 国际认证,产品生产质量体系达到国际标准,能符合国际客户的高标准生产要求。产品在符合 GMP 的无尘净化车间生产,其一致性、精密度、平整度等方面能符合客户的高要求,同时通过定制的自动化生产线快速实现量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为医疗器械及耗材领域、办公自动化(OA)设备领域及半导体耗材领域提供精密模具和自动化生产集成的整体解决方案。

1、医疗器械及高分子塑料耗材领域

医疗板块发展重大事件一览图

公司依托卓越的工程技术、定制化的自动化生产工艺、领先的精密模具成型周期指标、快速完备的售后服务机制,实现与医疗器械领域的有效融合,公司已发展成为具有"一站式"服务能力的医疗器械及耗材供应商:在耗材方面,主要为客户提供基因测序全产业链耗材、生命科学实验室耗材、辅助生殖耗材及试剂、体外诊断耗材及试剂、标本采集&处理系统服务、血液透析耗材;在医疗器械方面,公司为糖尿病领域客户通过检测、治疗器械等小型医疗器械生产及组装服务,为试管婴儿、微流控、微创手术机器人等领域的客户提供有关的产品及服务。目前,公司已进入19家全球知名医疗客户的供应链体系。

医疗器械细分业务	医疗耗材细分业务
实时血糖监测和胰岛素治疗泵	基因测序全产业耗材
试管婴儿	辅助生殖耗材及试剂
微流控	生命科学实验室耗材
微创手术机器人	体外诊断耗材及试剂
	标本采集&处理系统
	血液透析耗材

2、精密模具及OA产品生产领域

精密模具生产领域主要为客户提供从产品设计、模具制造、成型生产到组装的一站式服务;OA产品生产领域主要为客户提供打印机、复印机等设备的核心精密结构件、引擎部件以及整机组装的专业机械设计和智能制造集成解决方案。

3、半导体耗材生产领域

半导体板块发展重大事件一览图

半导体板块发展重大事件一览图

公司半导体生产领域主要为客户提供半导体载具和洁净包装物等产品,鼎龙蔚柏是半导体晶圆载具的专业供应商,致力于为半导体制程提供全方位、高精度的承载、运输产品,完善半导体领域塑料应用耗材产业链,立志服务国家半导体产业链"自主可控"战略,推动中国半导体塑料耗材制造水平赶超世界顶尖水平。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配有可使用的万级洁净生产车间、百级组装及清洗车间,配有分析测试仪器的专业实验室。项目研发进度方面:在研产品7个,其中多个产品进入国内主流晶圆厂验证,且1个产品已经通过验证,1个产品在3家主流晶圆大厂进入小批量产品验证阶段,1个产品也在加速验证过程中。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为医疗器械及高分子塑料耗材、办公自动化(OA)设备和模具产品。其中:医疗器械及高分子塑料耗材主要为客户与市场提供基因测序、生命科学实验室、辅助生殖及IVD诊断产业链的耗材和试剂、以及标本采集&处理系统服务;OA设备产品主要为客户提供打印机、复印机核心精密结构件、引擎部件以及整机组装;模具产品主要为前述领域提供精密模具的设计与制造,为其产品的生产提供工程支持。

1、医疗器械及高分子塑料耗材

	具体产品	图示	产品用途
基因测序类	移液吸头(Tip)		吸头是用于移液器的一次性使用吸头,可在各种研究应用中使用,精确、一致地转移少量液体。为了防止交叉污染,液体处理流程中的每个步骤通常都使用新的移液器吸头。
	滤孔板		是一种用在生物技术领域中常见的实验集制材,用于进行高通量筛选、组合合成等实验。96孔滤孔板也广泛用于分子生物学实验:核酸提取纯化、DNA 测序、PCR 扩增等。
	基因芯片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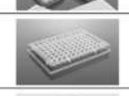	96孔酶标板由医疗级聚苯乙烯制成,安全性高,可广泛适用于 ELISA 测定中的安全、可靠有效的要求,可用于酶联免疫吸附测定法、抗免疫、肽基因产物鉴定、食品安全鉴定等领域分析等
生命科学实验室类	细胞筛		主要用于实验室细胞培养、杂质过滤、细胞分型、分离等
	移液枪		是经常操作的常用的一种移液工具,广泛应用于生物检测、细胞培养等,分子生物学等分析实验室
	分子扩散器		主要用于生物医学检测医疗器械
	PETG 培养基瓶		适用于生物和化学(-40°C)储存,可用于保存液体即时检测分析数据等用途。也常常适合制备和贮存试剂、培养基或生物培养pH值敏感溶液体,如培养基、血清等。
	30DPE 试剂瓶		高密度聚乙烯瓶具有优异的防漏性能,化学试剂兼容性,适用于低温存储,由高质量的原生高纯树脂材料制成,无杂质,无细菌等性
辅助生殖类	接种监测金属环		1、独创金属圆环与培养皿配套使用,准备简单易操作。2、多用途培养皿支撑环,可用于培养皿的稳定放置,防止培养皿滑动。3、多种颜色可选,可用于区分不同培养皿,方便实验操作。4、可用于培养皿的移液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5、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6、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7、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8、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
	接种监测金属环		1、能够在培养皿内部进行接种操作,方便实验操作。2、可用于培养皿的稳定放置,防止培养皿滑动。3、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4、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5、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6、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7、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8、可用于培养皿的冲洗操作,防止培养皿滑动。
	辅助生殖穿刺针		1、制针部采用高强度不锈钢材料,具有良好的韧性和耐腐蚀性。2、针尖经过精细研磨,确保穿刺顺畅,减少对卵母细胞的损伤。3、针管内壁经过特殊处理,以减少卵母细胞与针管内壁的摩擦力,保护卵母细胞。4、针尖设计为圆滑钝头,以减少对卵母细胞的损伤。5、针尖经过特殊处理,确保在穿刺过程中不会刺破卵母细胞。6、针尖经过特殊处理,确保在穿刺过程中不会刺破卵母细胞。7、针尖经过特殊处理,确保在穿刺过程中不会刺破卵母细胞。8、针尖经过特殊处理,确保在穿刺过程中不会刺破卵母细胞。
体外诊断类	PCR 耗管		主要用于实验室离心过程的液体取样
	化学发光反应杯		主要用于体外化学发光分析仪
标本采集&处理系统	各种检测真空采血管		血清检测管主要用于快速血清生化试验,促凝管主要用于快速血清生化试验,血沉管主要用于血细胞沉降速率试验,血常规管主要用于血常规检测,血型试验,肝功能/胰管主要用于快速血液生化试验,血凝试验
	病毒采样管		主要用于标本的收集、运输、处理和储存等,在规定条件下保持病毒样本活性以用于检测处理

2、精密模具及OA产品

	具体产品	图示	产品用途
精密模具	医疗级64孔存储试管		实验室液体存储
	牛肉(96孔)模具		医疗耗材包装
	反应板模具		医疗耗材
	样品管模具		医疗耗材
	OA打印机主体支架转接模具		OA打印机主体支撑
办公自动化(OA)设备	打印机主体支架		主体支撑
	打印机底盘		外部有保护作用
	简易打印机抽纸托盘		简易多种打印纸张纸器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模具及OA产品注塑件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各类塑料原料(ABS、PP、PPABS等)、模胚、热流道、模具钢等。公司高分子塑料耗材产品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各类塑料原料(PS、PP等)、胶塞、试管等。

公司对原材料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作业指导书》等采购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原材料采购和供应商评定。确定合格供应商后,公司将结合原材料需求,由生产部门与采购部等沟通并确定最终采购计划。公司内部通过ERP系统下达采购指令,向供应商发送相应的采购订单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在产量规划方面的基本原则是以销定产,根据销售中心制定的年度销售目标,由生产中心制定各车间的年度、季度、月度生产计划,通过精细排产,均衡人员调配,实现采购、制造、销售有效协同,确保高效产出高质量产品,同时实现生产资源集约化、效益最大化。

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集中在位于深圳、河源、浙江、上海、越南和菲律宾的生产基地进行。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营销中心负责跟踪客户的产品需求,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和销售策略,通过与客户沟通交流,接受客户订单,配套定制化自动线、精密模具、高分子耗材产品及OA产品。同时,对于有潜在需求的大型客户,公司也会组织专业团队拜访洽谈,寻找合作机会。

4、研发模式

公司注重科技研发工作,强化科技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已形成了以"广东省精密注塑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新兴医疗器械及生命科学领域研发中心"为主体架构的研发体系,公司的研发工作围绕行业技术热点、痛点及发展方向,特别是针对精密模具及医疗耗材生产过程难题开展研究攻关,挖掘专利申报项,保护自主研发成果产权。依托多年的行业深耕及技术积累,通过引进信息化管理系统和先进的研发设备,提升公司"信息化、智能化"制造水平,加强自主技术研发和生产工艺创新,不断优化加工工艺和设计能力及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巩固公司工程技术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高端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在新产品和新工艺方面不断前行,推动公司研发工作不断前行。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医疗器械及高分子塑料耗材、精密模具及OA产品。公司依托卓越的工程技术、定制化的自动化生产工艺、领先的精密模具成型周期指标、快速完备的售后服务机制,实现与医疗器械领域的有效融合,公司已发展成为具有"一站式"服务能力的医用耗材供应商。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医疗器械领域市场,并在精密模具及OA产品领域不断巩固市场占有率和规模。

公司总部设在中国深圳,在越南、菲律宾、塞舌尔、香港、瑞士设有5家境外子公司,在国内设有17家子公司,已发展成为珠三角、长三角、东南亚等三地区产研布局的企业集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555,436,436.76	2,234,719,706.75	2,235,199,549.90	14.33%	1,906,571,742.00	1,906,733,63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1,669,572.59	1,295,002,591.59	1,295,491,939.18	26.72%	1,159,847,519.83	1,159,992,140.03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31,271,438.81	1,228,311,379.34	1,228,311,379.34	-24.18%	1,127,382,018.70	1,127,382,01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55,146.81	127,876,738.63	128,221,466.02	-75.31%	111,841,084.78	111,985,70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88,608.07	119,292,077.87	119,636,805.26	-84.04%	87,634,980.06	87,779,60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43,973.94	218,279,077.59	218,279,077.59	-11.47%	97,106,056.55	97,106,05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6	0.26	-76.92%	0.25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6	0.26	-76.92%	0.25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10.27%	10.30%	-8.03%	10.02%	10.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5,048,546.38	228,893,988.78	225,113,163.77	192,215,73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97,187.56	10,975,260.16	7,959,321.87	-18,876,6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53,647.55	7,493,456.22	1,953,793.12	-16,712,28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5,531.63	80,620,234.60	27,355,623.83	71,012,583.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焕昌	境内自然人	37.95%	202,065,500.00	151,549,125.00	质押	52,900,000.00
华守夫	境内自然人	3.38%	18,014,600.00	0.00	质押	12,075,000.00
徐燕平	境内自然人	2.83%	15,050,718.00	11,288,038.00	不适用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0%	13,838,164.00	0.00	不适用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	10,476,445.00	10,459,753.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5,847,505.00	5,801,305.00	不适用	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4,521,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其他	0.84%	4,455,689.00	2,175,489.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云图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云图聚利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4,203,48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3,899,3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焕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202,3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8.00%。其中,李焕昌持有公司股份202,06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37.95%;李焕昌之妻王国红持有公司股份26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5%。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3,838,164	2.6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0,476,445	1.9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5,847,505	1.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4,521,100	0.85%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新增	0	0.00%	4,455,689	0.84%
深圳市云图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云图聚利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4,203,487	0.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3,899,350	0.73%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6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退出	0	0.00%	3,545,400	0.67%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退出	0	0.00%	52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1,980,969	0.3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深圳市大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3,173,600	0.6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昌红转债	123109	2021年04月01日	2027年03月31日	45,954.48	1.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已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按时完成昌红转债的2023年度付息工作。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10月22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第Z【914】号02),评估结果: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6月10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2021年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跟踪第【114】号02),评估结果: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6月8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2021年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2】跟踪第【205】号01),评估结果: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6月20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2021年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687】号02),评估结果: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3.84%	39.65%	-5.81%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债券代码:123109 债券简称: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5日,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4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债券代码:123109 债券简称: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5日,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4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上接B830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日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70号)核准,公司2021年12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发行价为42.7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5,200,000.00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82,347,865.8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2,852,134.13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22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6335号验资报告。

二、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及具体流程

(一)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人员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人员薪酬只能在公司基本户统一支付。为了提高支付效率,公司计划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二)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具体流程

1、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按月编制各募投项目实施人员薪酬明细汇总表,并按照内部相关制度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2、按月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各募投项目实施人员的薪酬编制成置换申请单,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各募投项目实施人员的薪酬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基本户。

3、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应当对相关事项予以配合。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是基于银行对工资发放账户的要求,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决策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本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明确的核查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4-011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权事宜概述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二、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拟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含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发行对象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询价过程,但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限售期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六)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募集资金拟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建